公司代码:603356　　公司简称:华菱精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菱精工	60335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田媛
电话	0563-7793336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
电子信箱	ty@xchuali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26,667,979.39	1,276,440,338.57	1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4,799,776.39	732,884,954.12	1.6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87,121.59	-48,741,474.49	
营业收入	741,923,922.91	610,294,641.59	2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249,422.27	41,157,893.89	-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14,396.08	36,010,207.03	-17.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4	5.81	减少0.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1	-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1	-9.6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96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黄业华	境内自然人	24.82	33,100,000	33,100,000	无	
薛飞	境内自然人	7.21	9,616,000		质押	5,550,000
葛建松	境内自然人	5.00	6,666,600		无	
蒋小明	境内自然人	4.27	5,700,000		无	
田三红	境内自然人	4.00	5,330,000		无	
马息萍	境内自然人	3.75	5,006,600	5,000,000	无	
黄超	境内自然人	3.75	5,000,000	5,000,000	无	
朱龙腾	境内自然人	2.17	2,900,000		质押	2,030,000
王镇	境内自然人	1.25	1,661,600		无	
张荣嫱	境内自然人	1.13	1,502,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业华、马息萍是夫妻,黄超系黄业华、马息萍夫妇之子。公司无法得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公司坚持"创新奠定基业、服务成就未来"经营理念,坚守主业,持续创新,按照"整体提升·重点突破"的工作要求,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企业在春节后复工复产时间普遍延迟,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果,公司生产经营逐步恢复正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产业布局,完成三斯风电的股权转让以及工商变更登记,于3月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新投资设立天津华菱、华伟风电公司,从而进一步加快华北市场布局、拓展风电行业配套业务;公司持续推进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加强自主设计研发能力提升,加快客户需求的设计与落地,逐步提升车间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其中,公司自主设计开发及生产的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获得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公司开发的"本质安全的柔刚传动垂直循环类立体车库的关键技术及产业化"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公司积极参与行业协会标准编制工作,作为负责起草单位参与中国电梯协会标准-"电梯对重系统技术规范"的编制;公司加大人才引进及培养机制,组织储备干部及全体干部进行精益生产系统理论学习以及在公司开展全车间精益生产改善工作,建立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绩效考核制度,积极推行精益生产改善,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21.57%,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14.22%,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三斯风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实现销售收入、净利润占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净利润比重较高,二是电梯配件原有客户分供比例提升,成功开发部分优质客户,同时部分客户订单量增长,电梯配件、车库钣金件、加装梯、风电塔筒及内饰件等业务均实现不同程度的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9.5%,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增长所致。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修订通知》及其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告2020-03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3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业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5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并购贷款的议案》;

公司拟向郎溪县新华村镇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郎溪支行、中国银行郎溪支行、中国工商银行郎溪支行、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等5家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95亿元的授信额度和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3915万元的并购贷款(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0-05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4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正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5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5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35号文核准,华菱精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发行价10.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040.1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1,251.32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18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10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等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12个月	安华机电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12个月	华菱精工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12个月	安华机电
合计		33,101.87	31,251.32		

根据公司2018年8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2019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2019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前承诺投资				募集资金变更后承诺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016.22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3,482.07	3,482.07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4,253.03	4,253.03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00
5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13,000.00	6,000.00
6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16,819.20	4,500.00
合计		33,101.87	31,251.32		50,570.52	31,251.3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郎溪支行	34050175620800000252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5049245000129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26010078801700000135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中,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郎溪支行	34050175620800000252	233.16
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5049245000129	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26010078801700000135	96.42
合计			329.58

(三)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截至 2020年6月 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1,251.32
经批准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5,332.10
本年度投入金额	1554.60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563.97
尚未使用金额	10687.35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1300
利息及手续费净额	109.23
理财收益	833.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9.5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止到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8年1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332.1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明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31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23号《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截至2018年1月31日,公司从募集资金帐户转出金额为5,332.10万元。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2),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2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58),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 万元(含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告编号2020-052)。

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66),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2,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13),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 万元(含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20年6 月 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300万元,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8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12,016.22万元变更为9,016.22万元,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8,982.07万元变更为7,982.07万元,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重庆澳菱工贸有限公司4,000.00万元。该事项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6,000万元用于新项目"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建设。该事项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7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变更"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此变更外,其他事项均无任何变更。

2019年11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募集资金调减4500万元用于新项目"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将原募投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51.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4.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5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63.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是	12,016.22	9,016.22	9,016.22	0	9330.73	-314.51	103.49%	已达到	628.95	是	否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是	8,982.07	3,482.07	3,482.07	200.88	1514.38	1967.69	43.49%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是	10,253.03	4,253.03	4,253.03	784.39	2103.30	2149.73	49.45%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是		4,000.00	4,000.00	0	4000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是		6,000.00	6,000.00	150.15	1836.38	4163.62	30.61%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是		4500.00	4500.00	419.18	1779.18	2720.82	39.54%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1,251.32	31,251.32	31,251.32	1554.60	20563.97	10687.35	65.80%	—		不适用	否
合计		31,251.32	31,251.32	31,251.32	1554.60	20563.97	10687.35	65.80%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该项目因设计时间早,外部市场环境、行业发展态势、客户产品需求等方面发生了一定的变化,补偿缆项目的投资进度要求与公司的实际市场开发进度不相匹配;公司持续对该产品进行工艺优化,逐步以自动化装备代替人工,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工作效率不断提升。前述原因让公司重新考虑了该项目的投资额度和进度,原计划调整后于2020年加快项目建设,但本年受到全球疫情影响、建设开工进度缓慢,项目进度未达预期。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该项目设计规划时间较早,而后期行业变化速度加快,设备选型与业务发展已经不相适应,客户需求等方面也进一步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市场需求较旺盛的产品上,并对部分原有设备投入进行梳理和更新,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投入,有效提升设备利用率和产能利用率。在重新梳理投资额度和进度后,公司原计划调整后于2020年加快项目建设,但本年受到全球疫情影响、建设开工进度缓慢,项目进度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8年1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332.1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明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31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23号《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截至2018年1月31日,公司从募集资金帐户转出金额为5,332.1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2),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2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告编号2020-010)。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58),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 万元(含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告编号2020-052)。 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66),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2,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13),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 万元(含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截至 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300万元,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016.22	0	9330.73	103.49%	已达到	628.95	是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3,482.07	3,482.07	200.88	1514.38	43.49%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4,253.03	4,253.03	784.39	2103.30	49.45%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4,000.00	4,000.00	0	4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6,000.00	6,000.00	150.15	1836.38	30.61%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4500.00	4500.00	419.18	1779.18	39.54%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1,251.32	31,251.32	1554.60	20563.97	65.8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为优化区域市场布局,实现生产基地自动化、智能化升级,提升核心客户服务水平,根据市场变化及公司规划,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变更为对重庆澳菱工贸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优化配置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8年8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12,016.22万元变更为9,016.22万元,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8,982.07万元变更为7,982.07万元,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重庆澳菱工贸有限公司4,000.00万元。该事项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告编号:2018-048)。 因原"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因项目设计时间早,外部市场环境、行业发展态势、客户产品需求等方面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扩大公司对重块产品产能及市场占有率,为公司巩固现有市场、拓展未来市场、寻找新利润增长点提供支撑,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变更用于新项目"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建设。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6,000万元用于新项目"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建设。该事项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告编号:2019-025)。 因公司对厂区内产品线进行整合,根据优化产品物流运输线路、集中化管理需求等综合考虑,拟对"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进行厂区内的实施地点变更。2019年7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变更"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此变更外,其他事项均无任何变更。(详见公告编号:2019-040)。 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及规划,根据停车库市场需求以及现有产能、产品线规划,为扩大智能停车库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以优化配置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调减"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到"智能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的建设中;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和"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因项目设计时间早,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客户开发力度较为缓慢,产能利用基本满足客户需求等原因,实施进度不及预期,公司拟将以上两项目实施进度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1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募集资金调减4500万元用于新项目"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将原募投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详见公告编号:2019-069)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6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精工")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35号文核准,华菱精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发行价10.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040.1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1,251.32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18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10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等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12个月	安华机电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12个月	华菱精工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12个月	安华机电
4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	–	华菱精工、安华机电
合计		40,101.87	31,251.32	–	–

根据公司2018年8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2019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2019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前承诺投资				募集资金变更后承诺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016.22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3,482.07	3,482.07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4,253.03	4,253.03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00
5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13,000.00	6,000.00
6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16,819.20	4,500.00
合计		33,101.87	31,251.32		50,570.52	31,251.32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后承诺投资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330.73	103.49%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3,482.07	1514.38	43.49%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4,253.03	2103.30	49.45%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	100%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6,000.00	1836.38	30.61%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4,500.00	1779.18	39.54%
合计	31,251.32	20563.97	65.80%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2),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2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58),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 万元(含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告编号2020-052)。

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66),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2,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13),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 万元(含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9000万元,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万元(含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程序合规性

202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操作程序和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及实际资金使用情况,且公司承诺若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确保项目进度。故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四)公司保荐机构意见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7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参考同地区、相关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税后每人5万元人民币/年调整为税后每人8万元人民币/年。

此次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调整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次月开始执行。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权所需的费用均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由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8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4日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郎梅路华菱精工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4日

至2020年9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56	华菱精工	2020/8/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出席会议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代理人需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郎梅路

6、登记时间:2020年9月2日9时至16时。

7、登记联系人:田媛

8、联系电话:0563-7793336　　传真:0563-7799990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